

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

光信·光禄·鑫汇优债定开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临时公告

尊敬的委托人、受益人：

感谢您投资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我司”）管理的“光信·光禄·鑫汇优债定开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”（以下简称“本信托计划”）。本公司作为受托人，在项目存续期间尽职尽责，持续进行投后管理。

根据市场情况，受托人认为整体资产收益下降较快，未来一年的投资收益将较大幅度下降。受托人拟依据《光信·光禄·鑫汇优债定开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合同》6.2条“管理、运用和处分方式”第5款的约定，根据信托计划运营情况，结合市场情况及未来的市场预期，拟决定提前变现信托财产，对本信托计划第13、14、16、18、19、21、24、28、30、38期客户设置临时赎回开放日（临时赎回开放日为2022年6月21日），提前结束该等信托单位份额，并根据合同约定向该等份额持有人进行提前收益分配。

在信托执行期内，我司将恪尽职守，以诚实、信用、谨慎、有效管理为原则，以受益人的最大利益为宗旨处理信托事务。

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

2022 年 6 月 17 日